

项目采购需求书

	类别	需求说明
1	名称	2026年度揭阳市揭东区玉滘镇饶美村耕地集中整治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揭阳市揭东区玉滘镇人民政府 地址：揭阳市揭东区 联系人：江浩明 联系电话：13729395413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选取范围。 2. 报名的中介机构资质需满足本次项目选取的要求，须承诺具备工程造价咨询及招标代理服务，并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完成采购人要求，对2026年度揭阳市揭东区玉滘镇饶美村耕地集中整治建设项目进行招标代理服务。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下浮率：0%—2% 3. 计价标准：本项目招标代理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



		(计价格(2002)1980号)计算,暂不做评估与测算;
8	服务时间	服务期限: 本服务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招标代理服务内容,且将招标过程资料汇编移交给委托人,服务报酬支付完毕为止。
9	结算方式	待双方签订合同时协商。
10	违约责任	1.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 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
11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

12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	--



揭阳市揭东区玉洛镇人民政府
2026年9月22日

